

过程性评价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国际经验与启示

李志涛

(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北京 100036)

摘要:通过分析美、英、法、德、澳、加、日、韩8国将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范畴、使用方式和所占权重,对我国高校招生评价制度改革有如下启示:1)在高等教育普及化时代建立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高校招生评价制度,有利于推动高中教育回归育人本原;2)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要适应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制度;3)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過程性评价成绩范畴界定要兼顾公平、有效性与可行性;4)探索过程性评价成绩与高考成绩量化融合方案,以适应我国高校招生按分录取模式;5)在维护高考权威性的同时,合理分配过程性评价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避免弱化或虚化;6)加强舆论宣传,完善制度体系,为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创设有利的实施环境。

关键词:过程性评价;高校招生;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教育评价改革

【中图分类号】G40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8427(2021)02-0069-8

DOI: 10.19360/j.cnki.11-3303/g4.2021.02.008

0 引言

高校招生评价是对申请入学者基于一定标准的甄别、选拔过程。自我国高考制度建立以来,高考成绩一直是我国高校招生的主要依据,维护了高校招生录取的统一性、公平性,但也造成应试教育的滋生和蔓延。2014年启动的新高考着力改变以高考成绩作为唯一评价标准的方式,建立“两依据、一参考”的招生录取模式。从推进情况看,将综合素质评价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表现为形式化乃至虚化,高中过程性评价成绩在高校招生录取中难以发挥实质性作用,为此需要进一步探索过程性评价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有效方式。

纵观世界范围内的高校招生评价体系,根据评价的时间、目的、方式、成绩呈现形式以及在高校招生录取中的作用与功能不同,高校招生评价既有终结性评价,也有过程性评价。其中:过程性评价在整个教育教学阶段的学期中、学期末或某个其他时间点进行,由学校或教师组织实施,是对学生学习过程中的表现、所取得的成绩及与之相关的非智力因素等方面发展作出的评价,采取目标与过程并重的价值取向,评价结果以描述性评价、等级或分数等形式来呈现,通常在较为开放、宽松的氛围中进行;终结性评价则是在整体学业结束后进行,由专门的教育考试机构组织实施,以服务于甄别、选拔为目标,采取注重结果的价值取向,以考试形式评定学生的知识掌握和

收稿日期: 2020-08-02 修回日期: 2020-08-07

作者简介: 李志涛(1969—),男,北京教育科学研究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高级教师。

能力,评价结果多以量化的分数或等级呈现,通常在正式、封闭和严肃的氛围中进行。

受建构主义学习思想的影响,西方国家强调学生学习的主动建构,对学习成果的评价重视过程。在高校招生录取中,通常不以终结性考试成绩作为唯一评价标准,而是综合终结性、过程性和表现性评价成绩进行全面考核评价。终结性评价由专门的教育考试机构实施,既有全国性的大学入学考试,也有高中毕业会考或资格证书考试,成绩以量化的分数或等级呈现;过程性评价由高中学校实施,反映学生高中阶段的学习成绩及表现,既有定量评价,也有定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成绩的简单、直观相比,过程性评价成绩具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特点,包括将平时成绩直接嵌入证书成绩、提供成绩报告或综合评价材料,以及由学校、教师出具推荐意见或评语等。为更加全面地了解各国高校招生评价体系,本研究选取美、英等8国,探究其将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范畴、所占权重、方式等,以期为我国高校招生评价改革提供启示和借鉴。

1 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国际经验

美、英、德、澳、加、法、日、韩8国主要将高中

阶段(指义务教育后的中等教育阶段,各国学制不同,一般为2~4年)的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过程性评价成绩的范畴、使用方式及所占权重既有共性,又呈现各自特点。

1.1 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过程性评价成绩范畴

从涵盖的年级段看,各国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过程性评价成绩(以下用“高中成绩”指代)有的为高中全部学年,有的为部分学年;内容既有科目考试成绩,也有评价任务或作业完成情况的成绩,以及日常表现的成绩,详见表1。具体而言,美国高校招生中纳入评价指标的高中成绩主要是高中4年的课程成绩GPA、高中阶段学习的大学预科课程(AP课程)成绩、学生的班级排名,参加课外活动或社会实践活动情况等也是考量因素^[1]。英国普通教育高级水平(A-Level)证书成绩中的中学成绩主要为学生的课程作业和日常表现,其中课程作业由学生在平时教学过程中完成,包含接近实际的各种真实任务,如实验、调查、野外考察、论文、演讲等^[2]。德国纳入高中毕业证书成绩的平时成绩为11~12年级成绩,含40门次科目,各科目成绩既有课堂考试成绩,也有口试、实践、测验、报告展示和小论文等实际表现的成绩^[3]。澳大利亚主要将学生12年级的课程

表1 8国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高中成绩涵盖的年级段及内容

国家	高中成绩涵盖的年级段	高中成绩涵盖的学年数	高中成绩的内容
美国	高中阶段	4	课程成绩GPA、大学预科课程(AP课程)成绩、学生的班级排名
英国	普通教育高级证书阶段	2	课程作业和日常表现
德国	11~12年级	2	必修、选修和能力培养共计40门次科目成绩
澳大利亚	12年级	1	课程学习成绩
加拿大	高中阶段	4	高中4年的学分,11~12年级的课程成绩
法国	高中二、三年级	2	课程成绩、公共基础课平时成绩、教师评语
日本	高中阶段	3	学生调查书、校长推荐书
韩国	高中阶段	3	学生综合生活记录簿

学习成绩作为平时成绩计入高中毕业证书成绩中,平时成绩的考查评价方式多样,包括期末考试、口头测试、作业、实践报告、项目与设计等。加拿大的高中毕业证书成绩为学生高中4年的成绩(达到规定的学分数),高校招生主要依据高中最后2年(11~12年级)的课程成绩。法国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高中成绩包含公共基础课平时考试成绩、高中最后2年的课程成绩和教师评语等。日本、韩国将纳入高校招生评价的高中成绩分别记录于学生调查书和综合生活记录簿,类似我国学生的综合素质评价。日本的学生调查书记录学生高中阶段学习成绩、参加综合实践活动、海外修学旅行经历、所获表彰及荣誉等信息,校长推荐书则对学生在高中阶段的各方面情况作出综合评价。韩国的综合生活记录簿记录学生高中阶段各方面的情况,包括基本情况、出勤、身体发育、获奖经历、取得资格证书、升学与就业指导、特别活动、服务活动、行为发展、学科学习、综合意见等^[4]。

1.2 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方式

高中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方式可分为并列式、嵌入式、单独式3种类型。

1.2.1 并列式:高中成绩作为评价指标之一,与其他指标同时发挥招生评价功能

在美国、日本、韩国3个实行大学入学考试的国家,高校招生主要依据大学入学考试成绩、高校单独考试或面试成绩、高中成绩及其他一些参考因素。也就是说,在这些国家的高校招生评价中,高中成绩与其他指标是并列的。这些国家的各高校可以自主决定基于哪些指标进行招生评价。美国的研究型大学招生依据多项指标进行综合评价,学生的高中学习成绩是一项重要指标,SAT、ACT等标准化考试成绩通常不作为招生录取的决定性条件^[5]。日本高校主要综合统一大

学入学考试成绩和大学自主考试成绩进行招生录取,不同类型高校的招生评价模式多样。从2022年起,日本将全面实施高中学生调查书电子化,并将其作为大学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韩国的大学修学能力考试为全国统一的大学入学考试,一些大学还单独组织笔试或面试,高校可自由选择各项评价指标,高中学习成绩是招生录取评价的重要内容^[6]。

1.2.2 嵌入式:高中成绩按一定比例计入证书总成绩,证书是高校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

澳大利亚与德国、英国等欧洲国家的高校招生普遍实行“证书制”,即以高中毕业证书或资格证书作为申请大学入学的基本条件。这些国家的证书成绩并非终结性考试成绩,而是综合了高中学习成绩与高中毕业会考(或证书考试)成绩的学业总成绩,即将学生的高中学习成绩以某种方式和比例嵌入证书总成绩中,证书成绩作为高校招生的主要依据。英国A-Level证书成绩由外部考试评价成绩和校内教师评价成绩2部分组成,校内教师评价为学生的平时学习成绩。德国高中毕业证书成绩为高中毕业会考成绩与11~12年级各科目成绩的综合。澳大利亚高中毕业证书成绩为高中12年级的课程成绩与高中毕业会考成绩的综合。

1.2.3 单独式:高校招生仅以高中学习成绩为录取依据

加拿大高校招生以高中毕业文凭为基本条件,高中毕业证书是学生申请大学入学的凭证,学生在高中4年修满一定学分并达到各州规定的其他要求即可获得高中毕业证书,大学招生主要依据学生在11~12年级的学习成绩^[7]。除牙科、法律等少数专业需要参加外部机构组织的入学考试外,加拿大的高校招生均依据学生的高中学习成绩。此外,澳大利亚昆士兰州和首都领地也仅以高中毕业证书成绩作为高校招生录取依据。

1.2.4 并列式与嵌入式并存:高中成绩与毕业会考成绩或并列或综合,因不同类型高校而异

法国的高校招生评价模式为典型的双轨制,实施精英教育的大学校实行选拔性和竞争性入学制度,高中生须先进入专门的预科班接受2年的专业训练,再参加大学的入学考试,学生的高中平时成绩(高中后2年的学习成绩)、毕业会考成绩和教师评语是申请进入预科班的重要条件;综合性大学和短期高等技术学院则依据高中毕业证书进行录取,证书成绩为学生的高中毕业会考成绩。近年来,法国对综合性大学的招生制度进行了改革,新的高中毕业会考总成绩由会考成绩与平时成绩按一定比率综合而成,其中:会考成绩占60%,公共基础课平时考试成绩占30%,高中第二年和第三年的成绩占10%^[8]。改革后法国高中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方式呈现并列式与嵌入式并存的特点。

1.3 过程性评价成绩在高校招生评价体系中的权重

各国高中成绩在高校招生评价体系中所占的权重存在一定差异。其中,美、日、韩3个采用“并列式”的国家的高中成绩在高校招生评价体系中的作用体现在评价指标排序及高校重视程度上,没有量化规定;英、德、澳、法4个采用“嵌入式”的国家则规定了高中成绩在证书总成绩中所占的比率,详见表2。

采用“并列式”的国家中,美国的高中成绩在高校招生中的作用超过了标准化考试(SAT或ACT)成绩,在所有评价指标中排第一位。近年来,这种强调高中学习成绩、淡化标准化考试成绩的趋势愈加明显,包括大批名校在内的众多高校纷纷取消了对SAT/ACT考试成绩的强制性要求^[9],高校招生评价更多地依据申请者的高中成绩及其他能展示才华和能力的资料。韩国高校招生评价标准多元化,可在高中成绩(综合生活记录簿)、大学修学能力考试、大学自备考试、面试、非教学科目资料、微机科目中自由选择几项作为录取依据^[4],高中在校成绩是高校招生的必要参考因素,与统一考试成绩相比,其在高校招生评价中的重要性呈上升趋势。日本高中学生调查书和校长推荐书等材料是高校招生的重要参考,在推荐入学制下,某些高校招生完全依据中学推荐材料^[10]。

采用“嵌入式”的国家将高中学习成绩按照一定比例与终结性考试成绩合成证书总成绩。英国A-Level证书根据考试科目不同,校内评价成绩占总成绩的比率一般为25%~30%^[11]。德国高中毕业总成绩中平时成绩占2/3,毕业考试成绩占1/3。澳大利亚各州、领地高中毕业证书各科目总成绩中,平时成绩占比均高于或等于会考成绩,如新南威尔士州、西澳洲的校本评价成绩和会考成绩各占50%,南澳洲、北领地的校本评

表2 英、德、澳、法、加高中毕业证书(资格证书)成绩中统一考试成绩与高中成绩所占权重

国家	证书名称	统一考试成绩所占权重	高中成绩所占权重
英国	A-Level证书	70%~75%	25%~30%
德国	高中毕业证书	1/3	2/3
澳大利亚	高中毕业证书	0、30%或50% (因各州、领地而异)	100%、70%或50% (因各州、领地而异)
法国	高中毕业证书	60%(综合性大学)	40%(综合性大学)
加拿大	高中毕业证书	0(少数专业除外)	100%(少数专业除外)

价成绩和会考成绩分别占70%和30%,昆士兰州和首都领地的高中毕业证书成绩100%为校本评价成绩^[12]。法国改革后综合性大学招生的高中毕业证书总成绩中,会考成绩占60%,高中平时成绩占40%。

加拿大为采用“单独式”的国家,其高中成绩在高校招生评价体系中占比为100%。

2 对我国高校招生评价制度改革的启示

我国新高考改革探索建立“两依据、一参考”的招生录取模式,制度设计体现以下倾向:一是既重视终结性考试评价,也参考高中阶段的过程性评价;二是既依据量化的分数,也发挥定性评价的作用。2020年6月30日,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的《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提出“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13]。我国高校招生评价如何在重视终结性评价的同时强化过程评价,前述国家的经验提供了相关启示。

第一,在高等教育普及化时代建立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高校招生评价制度,有利于推动高中教育回归育人本原,切实推进素质教育。高校招生评价不仅承担了选拔人才的甄别、筛选功能,而且具有促进人的发展的教育导向功能。受多元智能理论、建构主义学习思想影响,以美、英为代表的西方国家高校招生普遍采取综合评价方式,不以某次考试成绩为唯一录取依据,而是综合统一考试、平时过程性学习成绩、面试表现等进行全面考查评价,体现了注重能力和素质的选才导向。多年来,我国素质教育屡屡受阻,应试教育大行其道,其根本原因在于高校招生评价标准单一——仅基于终结性的考试评价,忽视过程性考核评价,高中教育全面围绕高考展开,从而缺乏自主性。自1952年建立高考制度以来,我国相继走过了高等教育精英化和大众

化阶段,高等教育资源的相对稀缺要求将教育公平置于首位,全国统一高考以高考分数为录取标准,有利于维护高等教育入学机会公平。当前,我国高等教育已进入普及化阶段,高校招生选拔在保障公平的同时,还应提高评价的科学性,消弭应试弊端,促进拔尖创新人才成长,彻底改革以终结性考试分数为唯一标准的评价制度。从评价内容与功能视角分析,高中成绩反映学生高中阶段的学业水平、能力素质等情况,是依据高中教学目标和课程标准对学生学业成绩及能力作出的测评,是教育教学中基于诊断、改进目的而采取的自主评估行为,与外部组织的统一高考相比,具有教学目标性强、功利性低,能全面反映学生的知识、能力、素质等特点。高中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有助于高中教育“回归自我”,增强学校教育的自主性,减少应对统一考试的机械训练、题海战术等行为,避免高利害性考试带来的应试弊端。

第二,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要适应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制度。高校招生评价制度不仅反映了一个国家的教育评价思想和理念,还与本国的教育管理体制和招生录取方式密不可分。西方国家高校招生依据多元标准进行综合评价,是这些国家实行高校自主招生录取制度的产物。同样实行全国统一高考的日本和韩国,其学生调查书和综合生活记录簿在内容及功能上与我国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类似,但由于高校实行自主招生录取,学生高中成绩在招生评价中如何使用由高校决定,并无实施障碍。与这些国家不同,我国实行统一招生、按分提档的高校招生录取制度,过程性评价成绩只有适应区分、排名要求才能在高校招生录取中发挥实际作用,从而避免形式上的“参考”和虚而无效的“软作用”。“两依据、一参考”中的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属于过程性评价范畴,既有量化呈现的各

目学业成绩,也有定性评价的学生思想道德、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等表现情况。从推进试点和探索实践看,综合素质评价在新高考招生录取中面临实施困境^[14-15],其作用被软化、弱化、虚化,综合素质评价作为高校招生录取参考的可操作性、实效性有待破解。因此,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我国高校招生评价体系应与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制度相适应,在此前提下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

第三,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过程性评价成绩范畴界定要兼顾公平、有效性与可行性。前述国家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过程性评价成绩为学生高中阶段全部或部分学年的学习成绩,既有学习科目考试成绩,也有反映任务或作业完成情况的表現性评价成绩及日常表现成绩。基于我国高校招生录取的高利害性和高关注度,需科学界定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过程性评价成绩范畴,保证公平、有效性和可行性。从公平角度,应充分考虑不同学校、不同学科之间过程性评价成绩的可比性问题;从有效性角度,高中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不仅应有利于高等学校科学选才,还要有助于高中学校推进素质教育;从可行性角度,高中成绩的选取要考虑高中评价现状,评价方案设计要适应按分排名的高校招生录取制度。尽管平时学习成绩或表现性评价成绩更能反映学生知识掌握、能力发展及综合素质养成情况,基于评价标准的一致性和公众可接受度,应先探索将统一测试(如学期考、学年考、模考等)成绩作为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总成绩。随着学校评价能力的整体提升和社会诚信体系的普遍建立,在条件具备时可逐步将基于任务的测评成绩(如小论文、报告、实验、设计、作品等)纳入过程性评价成绩范畴,构建更有利于促进能力发展的高校招生评价体系。

第四,探索过程性评价成绩与高考成绩量化融合方案,以适应按分排序的录取要求。前述国家将高中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的方式有并列式、嵌入式、单独式等类型,其中并列式、单独式均不适合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制度。为适应我国高校招生的按分录取模式,在新高考实行学生选科背景下,可借鉴英国、澳大利亚的嵌入式融合方案,对于高考各科目(包括统一高考的语、数、英和学业水平等级性考试选考科目),将平时成绩按照一定占比和方式与高考成绩综合计算总分,使各科目总成绩既包含高考终结性评价成绩,也包含高中阶段的过程性评价成绩。高中不同学校考试、平时测试内容和评分标准不同,会带来成绩不可比问题,可通过制定平时成绩转换方案,消除技术障碍。英国 A-Level 证书和澳大利亚高中毕业证书各科目中平时成绩校准和总成绩合成方案均具有参考借鉴价值,其中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根据学生的高中毕业统考成绩对校本评测成绩进行校准,在校准过程中保持考生在本校的排名顺序和相对差距^[16]。

第五,在维护高考权威性的同时,合理分配过程性评价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避免弱化或虚化。在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高校招生评价制度下,高中成绩占高校招生评价总成绩的权重反映其在高校招生评价中的重要程度。加拿大、澳大利亚部分州(领地)高校招生 100% 依据高中成绩,美国、德国、澳大利亚部分州(领地)高中成绩在高校招生评价中的权重等于或高于终结性考试成绩。基于我国高校招生录取制度实际和社会可接受度,应合理分配过程性评价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既维护高考权威性和招生录取公平,又保证过程性评价成绩在招生评价中发挥实际效用。在赋予高考成绩占高校招生评价总成绩较大比重的基础上,避免过程性评价成

绩的作用被弱化或虚化,可参考英国 A-Level 证书成绩中平时成绩占比 25%~30%,制定各科总成绩中高考成绩和平时成绩占比的原则性要求,规定高考成绩和高中平时成绩分别不低于一定比率(如 60% 和 20%),同时根据不同学科特点进行灵活调整。为保证信度、效度,高中成绩评定应反映学生的真实能力和水平,评价结果要体现一定的区分度。高中成绩合成计入高校招生评价总成绩要出台相关指导意见,各地要根据实际制定具体的可操作方案。

第六,加强舆论宣传,完善制度体系,为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创设有利的实施环境。我国是一个具有悠久考试传统的国家,以终结性考试招生选才已经成为公众普遍认可的方式,长期以来形成了“公平至上”“一考定终身”的社会文化心理。我国高校招生实行的统考统招、按分提档录取制度客观上要求成绩评价的直观性、可比性、透明化,一次性的终结性评价方式能够较好地适应这种需求;而过程性评价成绩在直观性、可比性方面相对较弱,不仅给实际操作带来一定的复杂性,在获得社会普遍认可和接受方面也面临很大挑战。在技术层面,国外经验表明,通过科学制定成绩校准方案,可以有效解决不同学校、不同科目平时成绩的可比性问题,从而消除技术障碍。实际上,过程性评价成绩纳入高校招生评价体系面临的挑战更多的是评价理念的转变和制度体系的完善。为此,首先,要向公众积极宣传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评价理念、方法和手段,促进公众转变观念,为改革创设良好的舆论氛围;其次,要加强教师、学生的诚信教育,提升评价参与者、实施者的诚信意识和水平,保证过程性评价成绩的信度、效度;最后,要建立相关制度和法规体系,完善监督机制,保障公平公正。

参考文献:

- [1] 姜华,方水凤,李海雄.美国精英高校本科生招生制度探析[J].清华大学教育研究,2014,35(1):113-114.
- [2] 冯生尧,谢瑶妮.英国高考中的表现性评价:中心评审课程作业[J].比较教育研究,2006(8):78.
- [3] 黄崇岭.德国文理中学高级阶段课程设置及毕业会考分析:以巴伐利亚州为例[J].世界教育信息,2015(16):55.
- [4] 杨继龙,但昭彬.韩国高校招生考试制度述评[J].教育测量与评价,2010(9):55-56.
- [5] 唐滢.美国高校招生考试制度研究[M].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84.
- [6] 刘志东.韩国大学录取制度对中国高校自主招生改革的启示[J].辽宁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39(5):151.
- [7] 李欣.加拿大高校招生考试制度的现状透视[J].复旦教育论坛,2014,12(3):32.
- [8] 吴慧平,陈文毅.法国大学招生入学制度的历史演变与时代革新[J].高等教育研究学报,2019,42(2):82-84.
- [9] 余海波.美国高校招生考试可选择政策实施效果分析[J].比较教育研究,2019,41(11):53.
- [10] 边新灿.由考试到评价,由单要素到多要素:日韩和我国台湾地区高校招生评价体系演进逻辑研究[J].全球教育展望,2017,46(7):24.
- [11] 王立科.英国高校招生考试制度研究[M].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133.
- [12] 蔡培瑜.澳大利亚高校招生考试制度研究[M].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113.
- [13] 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EB/OL].(2020-06-30)[2020-07-30].http://www.gov.cn/zhengce/2020-10/13/content_5551032.htm.
- [14] 罗祖兵.综合素质评价纳入高考的两难困境及其突围[J].全球教育展望,2015,44(8):31-33.
- [15] 樊亚娇,徐海,赵鹏林.新高考改革中综合素质评价的实施困境及突破策略[J].中国考试,2019(7):63-65.
- [16] 王森.澳大利亚高校招生考试计分体系研究:以南威尔士州为例[J].高教探索,2019(6):62.

International Experience and Enlightenment of Incorporat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into College Admissions

LI Zhitao

(Beijing Academy of Educational Sciences, Beijing 100036, China)

Abstract: Through an analysis of the scope, mode and weight of incorporat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results into college admissions in the United States, Britain, France, Germany, Australia, Canada, Japan and South Korea, the following implications can be drawn for the reform of the evaluation system for college admissions in China: 1) In the era of populariz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the establishment of an evaluation system for college admissions combin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and summative assessment is conducive to promoting the return of high school education to the essence of education; 2) Incorporat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results into the evaluation system for college admissions should adapt to the college enrollment system of China; 3) The scope of incorporat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results into the evaluation system for college admissions should take fairness, effectiveness and feasibility into account; 4) It's necessary to explore the quantitative integration scheme combin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results and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results to adapt to China's college enrollment model that is based on scores; 5) While maintaining the authority of the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the weight of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results in the total scores should be reasonably allocated to avoid weakening or blurring; 6) The government should strengthen propaganda and improve the college enrollment system, and create a favorable implementation environment for incorporating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results into the evaluation system for college admissions.

Keywords: process-oriented assessment; college admissions; college enrollment system reform; educational assessment reform

(责任编辑:陈 宁)